

WOGUO QUANLI XUNZU YINGXIANG YISU
DE
SHIZHENG YANJIU.

我国权力寻租影响因素的 实证研究

刘汉霞◎著



立足于中国现实，
通过对国内权力寻租的影响因素及其地区差异的分析探求我国国内的权力寻租规律，
力图为腐败与反腐败的理论研究提供一种新的思路，
为制定有针对性的反腐策略提供理论基础和实证依据。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CHINA

“广东省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华南理工大学广东地方法制中心”成果之一

我国权力寻租影响因素的 实证研究

WOGUO QUANLI XUNZU YINGXIANG YISU
DE
SHIZHENG YANJIU

刘汉霞◎著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国权力寻租影响因素的实证研究 / 刘汉霞著. —
北京:法律出版社,2012

ISBN 978 - 7 - 5118 - 2836 - 1

I. ①我… II. ①刘… III. ①廉政建设—研究—中国
IV. ①D63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39030 号

©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杨红飞

装帧设计/汪奇峰

出版/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财税出版分社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责任印制/吕亚莉

开本/720 毫米×960 毫米 1/16

印张/12.25 字数/180千

版本/2012 年 2 月第 1 版

印次/2012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网址/www.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书号:ISBN 978 - 7 - 5118 - 2836 - 1

定价:35.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自序

寻租问题不仅是我国政府和社会各界关注的焦点,也是世界上其他国家所面对的难题。其中,权力寻租是指国家公职人员滥用权力牟取私利的行为,人们常称其为腐败行为。

进入21世纪以来,我国的反腐败斗争已经步入了人们期望已久的“快车道”。然而,根据最近各地反映的情况看,反腐败的形势依然十分严峻。为了有效地遏制腐败,政界和学界提出了诸多防范措施,但似乎都不足以解决根本问题,原因在于我们对腐败的成因尚未完全了解。

虽然寻租理论、委托代理理论和大量的相关研究文献都认为:权力寻租的本质是公权滥用,公权滥用的根源是制度漏洞。因此,在不同的制度环境下,公职人员个体的权力寻租行为和整体的寻租程度也会不同。但是,相同的制度环境下寻租的程度是否相同呢?目前大多数文献集中于权力寻租的跨国比较,而对一国境内不同地区的权力寻租问题很少涉及。

本研究立足中国实际情况,利用寻租理论、委托代理理论、层级代理理论等剖析权力寻租的一般性成因,将影响我国权力寻租的制度性因素归纳为5大类23个因素,建立了权力寻租制度成因的理论模型。并使用内地31个省(直辖市、自治区)(本研究不包括我国香港特区、澳门特区及我国台湾地区,下文不再赘述)1997~2008年的相关面板数据进行实证分析以确定权力寻租的具体影响因素和影响路径。实证的结果表明同一制度环境下的不同地区权力寻租水平存在差异,而差异的成因比较复杂。

本研究的实证分析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考察我国权力寻租的影响因素。利用了相关分析、关联分析和聚类分析等数据挖掘方法发现制度实施和经济发展方面有15个因素与寻租水平高度相关。其中与寻租水平正相关的因素有9个;与寻租水平负相关的因素有6个。第二阶段,考察我国权力寻租的地区差异及其影响因素。利用K-均值聚类法和Clementine数据挖掘软件在发掘出的15个因素的基础上进一步确定不同因子的作用方向与程度。发现我国权力寻租水平存在地区性差异。

通过实证研究,本研究得出29个研究结论,总的可概括为两个方面:

(1)在我国权力寻租的影响因素方面,通过相关分析、关联分析和聚类分析,得出15个与寻租水平高度相关的因素。其中与寻租水平正相关的因素有9个;人均

GDP、非农人口比例、个体户人数比例、信息化指数、居民受教育水平、自由裁量权、私权受限程度、外商投资规模、信息环境与效果；与寻租水平负相关的因素有6个：公务员收入、财政支出规模、国家预算类资金、基础设施、中央项目、地方项目。

(2)在我国权力寻租的地区差异方面,通过影响因素对省份聚类,发现我国权力寻租水平存在地区差异:河北、内蒙古、吉林、黑龙江、江苏、陕西是我国寻租水平最高的地区;北京、天津、辽宁、广东等次之;山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西、重庆、四川、浙江、安徽、福建、江西等居中;上海、海南较低;贵州、云南、西藏、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是我国寻租水平最低的地区。进一步分析的结果表明:居民受教育水平、信息化指数、个体户人数比例等因素与寻租水平地区差异高度正相关;基础设施、地方项目、国家预算类资金等因素与寻租地区差异高度负相关;而非农人口比例、人均GDP、外商投资规模、中央项目、财政支出规模、信息环境与效果、私权受限程度、自由裁量权等与寻租地区差异的关系较复杂。

与已有的研究成果相比较,本研究在以下几个方面有所突破:

(1)将权力寻租问题纳入层级代理框架,从权力相对人的角度研究公职人员的寻租问题,更好地阐释了权力寻租的形成机理。已有的文献较多从委托人的角度,如国家或政府应采取何种策略抑制寻租或反腐败,都是在传统的委托—代理模式之下研究。这些研究忽视了权力相对人在寻租中的作用,假设条件过于严格,因此未能真正把握权力寻租的形成机理。为论证各参与人在寻租中的作用,本研究以税收征管为例分析了合谋型寻租与敲诈型寻租在权力人与权力相对人的合力下的形成机制。

(2)立足国内现实,研究权力寻租的影响因素及地区差异,进一步揭示了权力寻租的发展规律。目前有关权力寻租的研究多以国别为基础,在笼统的制度背景下进行差异分析,较少关注同一国家内因制度实施造成的地区性差异。本研究系统分析了权力寻租的微观影响因素和宏观影响因素及其作用机制,进而建立了权力寻租的经验因果模型,揭示了地区性差异的现象及成因。

(3)在数据分析方法和数据来源上突破了传统的研究模式。传统的权力寻租分析多采用回归分析和因子分析,分析方法相对简单,难以处理寻租因素之间的复杂关系。本研究引进比较先进的数据挖掘技术,分别采用相关分析、关联分析和聚类分析三种方法对我国31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在1997~2008年间的相关面板数据进行了深度分析,取得了良好的实验效果。

(4)利用聚类法研究了寻租水平的地区差异及其影响因素,拓展了数据挖掘技术的应用范围。本研究通过理论梳理和文献考察,列出可能影响寻租水平地区差异的5大类23个因子,通过数据挖掘方法发现其中15个因子与寻租水平的关系,在此基础上,又利用聚类分析方法对这15个因素在中国寻租水平地区差异方面



的作用程度进行了分析,拓展了数据挖掘技术的应用范围。

(5)根据研究的需要和实际情况提出了一些新的变量和衡量方法。例如,用职务犯罪立案案件数与公务员人数的比例来衡量寻租水平;用私权受限程度和权力人自由裁量空间衡量法律制度实施差异;用各省每年的行政诉讼案件数和行政复议案件数解释私权受限程度和权力人自由裁量权空间。为保证数据的客观性、可比性,都采用与当地公职人员的人数之比。

总之,本研究立足于中国现实,通过对国内权力寻租的影响因素及其地区差异的分析探求我国国内的权力寻租规律,力图为腐败与反腐败的理论研究提供一种新的思路,为制定有针对性的反腐策略提供理论基础和实证依据。但是,由于本人疏学浅,书中还有很多值得商榷和进一步研究的问题,欢迎各位读者朋友批评指正。

刘汉霞

2011年8月1日于广州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 1

1.1 研究背景 / 1

1.2 研究目的与意义 / 6

1.3 研究文献综述 / 8

1.3.1 权力寻租影响因素的规范分析 / 9

1.3.2 权力寻租影响因素的实证分析 / 13

1.4 研究方法与技术路线 / 19

1.5 拟解决的关键问题与创新期望 / 23

1.5.1 拟解决的关键问题 / 23

1.5.2 研究的创新期望 / 23

第二章 理论基础 / 26

2.1 寻租理论 / 26

2.1.1 寻租的概念 / 26

2.1.2 寻租的成因 / 28

2.1.3 寻租理论在中国的发展 / 30

2.1.4 寻租问题的研究方法 / 32

2.2 委托代理理论 / 33

2.2.1 委托代理的内涵 / 33

2.2.2 委托代理理论的假设前提 / 35

2.2.3 代理问题及其产生的根源 / 36

2.2.4 解决代理问题的方法 / 37

2.2.5 委托代理的基本模型 / 39

2.3 层级代理理论 / 43

2.3.1 层级代理问题的研究思路 / 43

2.3.2	关于串谋 / 44
2.3.3	关于敲诈 / 47
2.3.4	关于监管人的激励机制 / 48
2.3.5	层级代理问题的国内应用研究 / 50
2.4	本章小结 / 54
第三章	权力寻租微观影响因素及影响机制的理论分析 / 56
3.1	权力寻租的微观分析基础 / 56
3.1.1	公务员是理性经济人 / 56
3.1.2	公共管理中信息不对称 / 57
3.1.3	公共管理中存在道德风险 / 58
3.2	权力寻租微观影响因素 / 59
3.2.1	公职人员的合法收入 / 59
3.2.2	查处率和处罚程度 / 62
3.2.3	公职人员的权力空间 / 63
3.2.4	公民维权成本 / 64
3.3	合谋型寻租的生成机制 / 64
3.3.1	参数设定 / 65
3.3.2	建立博弈模型 / 65
3.3.3	模型求解与结论 / 68
3.4	敲诈型寻租的生成机制 / 69
3.4.1	敲诈动机分析 / 69
3.4.2	敲诈实现的条件 / 71
3.5	本章小结 / 73
第四章	权力寻租宏观影响因素及影响机制的理论分析 / 74
4.1	经济发展水平及其对权力寻租的影响 / 74
4.2	经济制度的实施及其对权力寻租的影响 / 75
4.3	政府规模及其对权力寻租的影响 / 76
4.4	法律制度的实施及其对权力寻租的影响 / 78
4.4.1	私权受限程度 / 78
4.4.2	公务员的自由裁量权 / 79
4.5	城镇化程度及其对权力寻租的影响 / 81
4.5.1	居民受教育程度 / 81
4.5.2	社会信息化程度 / 82
4.5.3	公共投资规模 / 84



4.6	本章小结 / 86
第五章	我国权力寻租影响因素的实证分析 / 88
5.1	理论假设 / 88
5.2	本研究所用的实证分析方法 / 90
5.2.1	数据挖掘的概念 / 90
5.2.2	数据挖掘的任务 / 91
5.2.3	数据挖掘工具 / 93
5.2.4	实施数据挖掘技术的具体步骤 / 94
5.3	确定挖掘对象 / 96
5.4	影响寻租因素的数据分析 / 97
5.5	影响寻租因素的数据处理 / 98
5.6	数据挖掘 / 99
5.6.1	基于相关分析的寻租变化分析 / 99
5.6.2	基于关联分析的寻租变化分析 / 101
5.6.3	基于聚类分析的寻租变化分析 / 112
5.7	寻租变化的数据挖掘结果 / 114
5.7.1	寻租变化的正负相关因素 / 114
5.7.2	寻租变化可能性相同的因素 / 115
5.7.3	寻租变化相关的地域因素 / 115
5.8	寻租水平的地区差异及其成因分析 / 115
5.8.1	寻租水平地区差异的聚类分析 / 115
5.8.2	影响寻租水平的地域因素分析 / 121
5.9	本章小结 / 124
结论和展望	/ 126
参考文献	/ 130
附 录	/ 153
附录 1:	1997 ~ 2008 年中国各地区职务犯罪案件 / 153
附录 2:	1997 ~ 2008 年中国各地区人均国内生产总值 / 154
附录 3:	1997 ~ 2008 年中国各地区财政支出情况 / 156
附录 4:	1997 ~ 2008 年中国各地区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职工 人数 / 158
附录 5:	1997 ~ 2008 年中国各地区人口户数 / 159
附录 6:	1997 ~ 2008 年中国各地区人口总数 / 161
附录 7:	1997 ~ 2008 年中国各地区非农业人口占全省总人口的

比例 / 163

附录 8:1997 ~ 2008 年中国各地区人口受教育程度大专

以上人口 / 164

附录 9:1995 ~ 2007 年中国各地区信息化指数 / 165

附录 10:1997 ~ 2003 年中国各地区公共投资规模情况(按资金来源和隶属关系分的基本建设投资) / 166

附录 11:1997 ~ 2008 年中国各地区个体户与外商投资情况 / 168

附录 12:1997 ~ 2008 年中国各地区公务员平均工资 / 170

附录 13:1997 ~ 2008 年中国各地区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 171

附录 14:2003 ~ 2008 年中国各地区行政复议申请情况统计表 / 172

附录 15:2003 ~ 2008 年中国各地区行政应诉案件情况统计表 / 173

附录 16:24 个因素的原始数据 / 174

附录 17:初步筛选后 15 个因素的原始数据 / 176

附录 18:均值化数据 / 178

附录 19:标准化数据 / 180

附录 20:离散化数据 / 182

附录 21:转置数据 / 184

后 记 / 186

第一章 绪论

1.1 研究背景

权力寻租的历史源远流长,可以说,它是与公共权力同生共长的。在现代社会中,它无疑已经成为一种极其普遍的社会现象和文化现象。当前,较多的学者利用委托—代理理论研究公职人员的寻租行为,强调作为委托人的国家对政府公务员的激励和约束,较少将行政行为的相对人的影响力纳入视野。同时,我国反腐倡廉的力度不断加大与“前腐后继”层出不穷的现实反差提醒人们权力寻租的成因是极其复杂的。目前,学界比较一致的认识是:权力寻租的本质是权力的滥用,而权力滥用的根源在于制度设计的漏洞或制度缺乏应有的约束力。这一点通过众多学者对不同国家的腐败程度的实证分析已经得到证实。但是,中国是一个法制统一的国家,法律普遍适用于全国,公检法系统的统一性决定了法律的约束力是一致的,按说权力腐败的程度应该相同。事实上,在我国存在权力寻租水平的地区差异。那么,在现实中到底是哪些因素影响权力寻租水平?影响程度如何?机理如何?对反腐的决策者有何启发意义?这正是本研究的出发点。

现代社会的公共权力其本质是一种建立在法律与契约约束基础上的委托关系,当今我国社会正处在由人治向法治过渡阶段,依法行政正逐步建立,但由于社会历史及现实的制约,滥用公共权力的现象屡禁不止。其主要体现就是权力寻租,即权力非正常、非规范地影响社会资源配置和收入分配,改变普遍法律公平分配的目的和意志,以浪费社会资源为代价来实现非生产性利益的腐败行为。^① 根据反腐败组织“透明国际”近日公布的2010年度“腐败印象指数”(CPI)排行榜,在全球178个受调查国家和地区中,中国内地在清廉程度上排名第78位。在过去15年中,我国的反腐败运动一直在朝着正确方向前进并取得一定成效,清廉指数从2.16分提高到3.6分,但是离有效控制腐败还有很大差距。^② 进入21世纪后,虽然反腐力度不断加大,但腐败现象却与日递增。2004年,最高人民法院院长任建新在全国

① 王丽:“寻租理论的代表症、根源及其规避”,载《唯实》2009年第8期。

② 陈宇:“透明国际:不能指望中国反腐败一步到位”,载 <http://news.hexun.com/2010-12-02/125946811.html>。

人大八届三次会议上指出,全国法院共审结贪污、贿赂、挪用公款犯罪金额在5万元以上案件9465件,比2003年上升73.93%。而据国家统计局统计,同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为11.8%。^①2009年,各级法院审结贪污、贿赂、渎职案件25,912件,判处罪犯26,226人,同比分别上升0.1%和2.0%。^②同样,在近几年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布的职务犯罪情况可以看到贪污腐败案件数略有起伏,但一直居高不下。

表1-1 检察机关立案侦查的贪污贿赂、渎职犯罪案件的基本情况(1995~2008年)^③

年份	案件总数	被查处的县处级干部人数(人)	被查处的厅局级干部人数(人)	被查处的省部级以上干部人数(人)	为国家挽回直接经济损失(亿元)
1995	63,953	2260	137	2	49
1996	61,099	2699	143	5	67.8
1997	387,352	2903	265	7	229.2
1998	35,084	1714	103	3	43.8
1999	38,382	2200	136	3	40.9
2000	45,113	2680	184	7	47
2001	36,447	—	—	—	41
2002	207,103	12830	—	—	—
2003	39,562	2728	167	4	—
2004	43,757	2960	198	11	45.6
2005	—	2799	196	8	74
2006	33,668	2736	202	6	—
2008	33,546	2687	181	4	—

根据1996~2009年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整理。

公共经济学理论认为:“政治活动与经济活动是互相联结的,政治过程中的权力因素总是有可能直接介入经济活动中去,干预经济人间的交易。在此前提下,很多人会力求借助于权力因素谋取个人最大利益,这就产生了寻租行为。”^④权力寻租不仅使社会长期处于紊乱、停滞和低效的状态,而且对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和现代化事业都存在极大的消极作用。其危害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 江博:“权力寻租与腐败及其对策分析”,载《理论月刊》2004年第5期。

② “2009年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载 <http://pingbg.people.com.cn/part4/index.php>。

③ 1996~2009年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整理。

④ 江泽民著:《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二十一世纪》,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33页。

1. 造成社会资源的浪费。资源浪费主要表现在以下三方面:一是寻租者进行游说所花费的时间与精力,以及为疏通层层关系而支出的礼品与金钱;二是政府官员为使寻租者支付自己满意的租金以及为掩人耳目而付出的时间、精力与资源;三是政府为对付寻租者的游说与贿赂而进行的反游说、反贿赂所耗费的时间、精力与资源,即反寻租的成本。^①

2. 阻碍市场机制的有效运行。在权力寻租的同时,权力相对人的寻租也产生了。例如,在税收征管领域,权力寻租结果是纳税人之间的竞租行为,造成资源的浪费和财富损失。一方面,公务员为了实现其寻租的目的,而提供给纳税人垄断地位,破坏了市场经济秩序,影响了资源的有效配置;另一方面,纳税人为了获得寻租的机会,通过对公务员的贿赂获取市场优势和垄断地位,并进而获得超额利润。例如,在一般纳税人的认定方面,纳税人可以通过一系列的活动,如拉关系、送红包等,最终取得对自己有利的纳税身份认定。这样相当一部分资源浪费在不能带来实际的经济利益的无谓投资上,对于社会或经济总体而言,这是一种严重脱离效率原则的资源浪费。^②

3. 使社会财富产出的减少和分配不公。寻租活动是一种非生产性活动,并不增加任何新产品或新财富,只不过改变生产要素的产权关系,把更大一部分的国民收入装进私人腰包。寻租和反寻租所耗费的社会资源,如果投入到社会财富的创造中去,如投资于生产或用于研究与开发活动,就能增加社会财富。在寻租社会中,生产者未必多劳多得,而没有从事生产活动的寻租者却可能大发横财,这对努力工作的生产者来说是很不公平的,削弱其发展生产的激励。寻租为人们提供一种扭曲的刺激,它具有极强的传染性或示范效应,当一个社会商业上的成功者多数源于寻租受益,就没有多少人肯靠生产来努力致富。^③

4. 导致腐败盛行、有损党和政府的形象。寻租行为孕育“商人型政客”,降低行政机构的道德水平。寻租产生极强的传染性或示范效应,造成人们的道德沦丧,社会风气变坏。毒化了党风、政风、社会风气,腐蚀了人们的思想灵魂,腐蚀了干部队伍,造成了行业不正之风。瓦解了社会的规范体系和价值观念,违反了对诚实努力工作的人进行奖励的社会道德准则,破坏了社会公正、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扩大了社会不平等。^④ 腐败的滋生蔓延,已经严重地影响到公民对“政务廉洁”的信任

① 黄琴、周巍、冯彦:“政府寻租行为探析”,载《湘潭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5期。

② 吴金春:“关于税收征管中寻租的几点看法”,载《经济经纬》2005年第1期。

③ 黄琴、周巍、冯彦:“政府寻租行为探析”,载《湘潭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5期。

④ 仇建鸣:“论税务系统寻租行为的抑制”,载《扬州大学税务学院学报》1999年第3期。

度,影响到对政府工作的信心。据有关统计,腐败已经成为公民对政府“十个最厌恶的现象”之首的问题。^①

如果不能有效地抑制和消除权力寻租现象,最后可能动摇党和国家的权力基础,动摇整个社会制度的基础,引起社会动荡。因此,无论是政界还是学界,对权力寻租问题的关注越来越强烈。在理论界,目前的文献都在“腐败”范畴之下进行研究。研究的路径主要有两种:宏观经济因素分析和微观经济因素分析。

在权力寻租的微观经济因素分析方面,主要利用成本—收益分析方法。其假设前提是公职人员是经济人;权力本身必然会导致腐败,只要寻租对公职人员来说是一种收益大于付出的投机活动。反腐败就是通过各种各样的方法和设计使得公职人员抑制住自身的贪欲。提高查处率和处罚力度使预期损失大于收益,从而使公职人员“不敢寻租”;或提高工资收入,“高薪养廉”,从而使公职人员“不必寻租”;或加强权力监督和限制使公职人员“不能寻租”,等等。总之,这一切都是以“人之初,性本恶”、人都是以精于算计的认识为前提,挖空心思地琢磨人性的缺陷,并试图找到控制这些缺陷的方法,通过制度化和程序化的社会结构和运行方式遏制权力寻租。总而言之,如果说权力寻租是我们不愿看到的一种“恶”的话,那么这些针对人性缺陷的制度设计实际上也是一种“恶”,这种“以恶制恶”的反腐机制不仅没有收到良好的效果,反而增大了反腐的成本。^②

马克思指出,人在本质上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与社会环境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并深受社会环境的影响。从宏观的角度追溯权力寻租的根源,很多的学者将其归结为经济转轨时期不可避免产生的“租金”。由于市场经济的不完善,政府承担了一部分资源配置的责任,加上行政法规的明文限定和约束阙如,公职人员实际上被赋予了过大的“自由裁量权”,这无疑成为他们牟取私利的刺激点,而在经济人本性的驱动下,公职人员“舍大义谋小利”的寻租活动自然就产生了。这些观点不能说不正确,但未见得全面。“腐败主要是以政府官员为主体的,但政府官员的腐败不是腐败的全部,还存在另一种腐败:‘公众腐败’。公众是权力行使的相对人,在寻租性腐败发生过程中,公众扮演着重要的角色。有些人,惧怕强权,抱着‘民不与官斗’的传统思想隐忍公职人员的对他们的‘敲诈’;有些人,为了谋求自身的非法利益,积极地收买公职人员。可以说,寻租性腐败的发生,既离不开公职人员的参与,也离不开公众腐败这块土壤。”^③

在宏观层面上,制度的缺陷也是目前学界公认的腐败根源。例如,胡鞍钢就提

① 江博:“权力寻租与腐败及其对策分析”,载《理论月刊》2004年第5期。

② 赵伟涛:“论寻租性腐败的发生机制”,载《法制与社会》2009年第9期。

③ 同上。

出反腐败的根本措施是制度建设,核心是要解决两个不对称问题:一是权力的不对称;二是信息的不对称。^①但是无论在制度的溯源还是制度的创新上,人们关注更多的是正式制度,意图通过法律制度、政治体制的改革遏制腐败的发展,而忽视了社会心理、道德意识、风俗习惯、信息化水平等非正式制度因素对公职人员寻租行为的影响。容易造成“反腐”变成“搞运动”的社会现象,一阵风刮过去后一切照旧。纵使制度反腐很见效,公职人员在制度的威慑下不敢寻租,或在高薪的激励下不必寻租,但终究没有达到“不愿”寻租的层次。

那么到底腐败的影响因素有哪些?目前的文献较多地停留在规范研究的层面,而实证研究的成果较少。例如,Lui, Francis T(1996)^②指出腐败的三大根源在于:市场的不完全竞争、法制的健全和非生产性的人均支出,但没有进行实证研究。就目前国内有关腐败的实证研究,主要集中在两个方面:腐败的影响因素和腐败的经济效应。在影响因素方面,单因子或双因子的研究方法较多。例如,Bliss(1997)^③通过实证分析研究了市场竞争程度对腐败的影响;Goel(1998, 2006)^④实证研究了政府规模对腐败的影响;Acemoglu(2005)^⑤和 Glaeser(2007)^⑥实证研究了教育水平与人均收入对腐败的影响;Koyuncu(2002)^⑦、Mauro(2004)^⑧、Welsch(2004)^⑨利用数理统计方法对腐败与经济发展水平之间的相关性进行了跨国研究;Shaomin Li(2007)^⑩通过对中国内地腐败水平与经济发展水平间关系的实证研究

① 郑雪峰:“经济人‘寻租’——腐败的经济学分析”,载《当代经济》2009年第14期。

② Lui, Francis T., Three aspects of corruption. *Contemporary Economic Policy, The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996, 14(03): 26-52.

③ Christopher Bliss, Rafael Di Tella, Does competition kill corruption?, *The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997, 105(05): 1001-1098.

④ Rajeev K Goel, Michael A Nelson, Corruption and government size: A disaggregated analysis, *Public Choice*, 1998, 97(1-2): 107-214; Rajeev K Goel, Jelena Budak, Corruption in Transition Economies: Effects of Government Size, Country Size and Economic Reforms, *Journal of Economics and Finance*, 2006, 30(02): 240-480.

⑤ Daron Acemoglu, Simon Johnson, James A Robinson, Pierre Yared: From Education to Democracy?,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2005, 95(02): 44-88.

⑥ Edward L. Glaeser, Giacomo A. M. Ponzetto, Andrei Shleifer, Why does democracy need education?, *Economic Growth*, 2007, 12(01): 77-99.

⑦ Cuneyt Koyuncu, Three Essays on Economics of Corruption, 美国堪萨斯大学 2002 年博士学位论文。

⑧ Paolo Mauro, The Persistence of Corruption and Slow Economic Growth, *IMF Staff Papers*, 2004, 51(01): 1-10.

⑨ Heinz Welsch, Corruption, growth, and the environment: a cross-country analysis,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Economics* 9[C].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663-693.

⑩ Shaomin Li, Judy Jun Wu, Why China Thrives Despite Corruption, *Far Eastern Economic Review*, 2007, 70(03): 24-29.

论证了腐败有利于经济发展的观点;Dong Chul Shim(2008)^①研究了电子政务对腐败的影响;Mustafa(2004)研究了公共支出水平和构成对腐败的影响;Stephen(2002)^②研究了新兴国家私人投资规模、公共投资质量与腐败之间的关系。A. Y. Evrensel(2010)研究了教育水平和经济增长率对腐败的影响;Swaleheen(2007)^③研究了经济自由、腐败与经济发展三者间的关系。Gyimah - Brempong(2006)^④研究了腐败、经济增长及收入分配的地区差异及其影响因素。

总之,以上文献都从某个层面探究了公共权力寻租的根源及其公共权力寻租与经济发展之间的相互影响,为本研究提供了重要的线索。但是,遗憾的是,鲜有学者对公共权力寻租的成因做比较全面系统的研究。至于地区差异的研究也停留在国家的层面,而没有对一国之内不同地区之间的权力寻租水平做差异分析并探究其缘由。笔者很好奇的是,如果不考虑正式制度的差异,寻租水平是否存在地区差异?其原因是什么?而具有统一法律制度和相同文化传统的中国给我们提供了很好的研究样本。

1.2 研究目的与意义

18世纪,孟德斯鸠在其《论法的精神》中精辟地论道:“一切有权力的人都容易滥用权力,这是万古不易的一条经验。”权力寻租不是一个孤立的社会现象,它只是道德风险在委托代理关系中的正常反应。但是,因为公共权力寻租不仅影响到公共利益的实现更关系到政权的稳定,历来是各国政府、学界、广大民众热切关注的焦点问题。这一点从铺天盖地的关于“腐败”的文献中可见一斑。虽然公共权力寻租只是腐败的表现之一,但却是腐败最重要最直接的表现,因此,现实中人们干脆用“腐败”的概念代替“公共权力寻租”的概念。

本研究试图通过理论和实证的研究发现:在我国,影响权力寻租的因素有哪些?我国(内地)是否存在寻租水平的地区差异?其影响因素有哪些?

为实现上述研究目的,本研究从理论和实证两个方面进行:

① Dong Chul Shim, Tae Ho Eom, E - Government and Anti - Corruption: Empirical Analysis of International Data,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2008, 31(03): 298 - 321.

② Stephen Scott Everha. RT, Private Investment, the Quality of Public Investment, and the Impact of Corruption in Emerging Economics, 美国佐治亚州立大学2002年博士学位论文。

③ Mushfiq us Swaleheen, Dean Stansel, Economic Freedom, Corruption, and Growth, *Cato Journal*, 2007, 27(03): 343 - 347.

④ Kwabena Gyimah - Brempong, Samaria Munoz de Camacho, Corruption, Growth, and Income Distribution: Are there Regional Differences?, *Economics of Governance*, 2006(07): 245 - 269.

(1) 理论研究

为探究权力寻租的形成机理,本研究从理性人经济人的假设出发,将现实生活中复杂绵长的公共管理过程抽象为:国家—公职人员—公众(即权力相对人)的三层委托代理关系。通过文献资料的查阅和比较分析,通过自己对现实生活的观察,本研究在理论上归纳了影响权力寻租水平的微观和宏观方面的原因。微观方面的原因分别从权力人和权力相对人的角度探讨,如收入和处罚对权力寻租行为的影响,权力空间(也意味着权力相对人获益机会)与反抗成本对权力相对人配合寻租行为的影响。但是,微观因素是—定制度环境的产物,因此宏观方面的原因,如经济发展水平、城镇化程度、经济制度实施、政府组织制度实施和法律制度实施等都会通过微观层面的具体化而对个体的寻租产生影响。以税收征管为例,本研究分析了权力人与权力相对人合力促成的合谋型寻租与敲诈型寻租的内在形成机制;分析了宏观方面的原因每个类别的具体表现形式及对寻租行为的可能影响。

(2) 实证研究

为验证前述理论研究部分前人的观点和自己思考的结论,本研究就中国的实际情况展开实证研究。为求研究结果的客观性、真实性,本研究采用来自中国国内统计部门和有关国家机关公布的统计数据。考察前述具体因素,除了“处罚程度”因为政府信息的透明度问题难以获取外,其他的因素都通过一定的变量设计获取了相应的数据。在获取了我国31个省(直辖市、自治区)1997~2008年的相关统计数据后,经过数据整理,获取23个自变量的相应数据8556个,利用相关分析、关联分析、聚类分析等数据挖掘的方法发现权力寻租的影响因素及其对寻租地区差异的作用。

本研究力图在学术和实践方面发挥—定的作用:

(1) 本研究的学术意义

第一,本研究重点分析制度实施差异对寻租水平的影响,可能拓展制度经济学对寻租现象的解释。

根据制度经济学理论,制度包括正式制度、非正式制度和制度实施三个方面。但是,目前有关腐败的比较研究多以国别为基础,在笼统的制度背景下进行差异分析,对具体制度性因素的研究不够全面细致。而且,多注重正式制度的差异,较少关注制度实施的差异。鉴于此,本研究以中国31个省(直辖市、自治区)为研究对象,从制度实施的角度考察权力寻租的影响因素,将深化制度经济学的研究领域,可能进一步拓展制度经济学对寻租现象的解释。

第二,本研究将权力寻租问题纳入层级代理框架,考察权力相对人对公职人员寻租行为的影响,为新形势下惩治与预防腐败理论提供了新的研究思路。

传统的寻租理论以委托代理理论为基础,强调激励机制设计在反寻租方面的